

戴

10774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馬季友

秘書長 科長 技師 會計主任 股長 佐理員 科員 辦事員

准西屬派車裝運服裝梳枝複譜等照

代電 軍管區 財政部 特種費部

檔案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	九月	九日	時擬稿
字第 1637	九月	九日	時交辦	
	九月	九日	時核簽	
	九月	九日	時判行	
	九月	九日	時繕寫	
	九月	九日	時校對	
	九月	九日	時蓋印	
	九月	九日	時封發	

先記代印

代電

湖北省軍管區

特別黨部
政治部

政經字第二

八八號公函敬悉。查巴城較僅有木炭

車十餘輛，奉令專供開行巴施施點

間班車之用，不得撥充其他運輸業

經省政府函達軍管區司令部，有案現

省府各廳處存巴之重要彈藥器材均

已停止車運，未出省囑請艱難照辦。

即希察照為荷。湖北省建設廳 成

路印



業

中華民國廿九年八月廿日

第...

...

事 為本部備存巴東槍枝服裝器材等項重要軍品請提
 由 前撥車式輛運施運費照章撥付由
 擬 查巴東各車輛之供運及不適用車輛之用
 辦 撥用該項車輛業經省府以省建設特字第七二三號函請軍政區查
 辦 已在案第准未函和婉復未便回辦當否至乞

力

示

湖北自軍管區特別黨部

公文

法經

九十八廿六

2188

查本部備存巴東槍枝服裝器材等均屬重要軍用

物品自宜昌淪陷後巴東臨近前線此項軍品已亟應轉

運後方以策安全惟以軍運頻繁車輛缺乏調于次

要及損壞部份仍暫存巴東所有特別重要軍品應行

第16373號

裝運來施計需汽車兩輛擬請

貴廳撥派以資應用所需運費由本部照章繳付除已派

上尉副官王耀濬前往已東清運外相應函達請煩

查照尚希提前提用並見復為荷

此致

建設廳 長林

主任

林於斯